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自治州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意见，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设

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自治州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规划，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规划发展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行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自治州应急管理局，以自治州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自治州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预算内投资、自治州财政专项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定自治州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管理、教育培训、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生态修复科、资源管理科（行政审批科）、草原管理科、法规科、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州森林草原防火中心。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数 31，实有人数 57 人，其中：在职 27 人，增加 6 人；退休 3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3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35.6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16.6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1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1.25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57.59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380.8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380.8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5.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855.5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4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4,216.49	支出总计	4,216.49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4,216.49	835.61	716.61	119.00							3,380.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77.87	77.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	77.87	77.8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	3.00	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	49.91	49.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6	24.96	2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4	26.84	26.8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4	26.84	26.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3.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1.6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	1.56	1.56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2	0.32	0.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1.25	119.00		119.00							2,892.25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00	69.00		69.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69.00	69.00		6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6.68	50.00		50.00							36.6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6.68	50.00		50.00							36.68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55.57										2,855.57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2,855.57										2,855.57	
213			农林水支出	1,057.59	571.59	571.59								486.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57.59	571.59	571.59								486.00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54.72	354.72	354.72									
213	02	04	事业单位	20.87	20.87	20.87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283.50										283.5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8.50	196.00	196.00								20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1	40.31	40.3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1	40.31	40.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31	40.31	40.3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4										2.64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2.64										2.64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4										2.6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4,216.49	52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77.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	77.8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	49.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6	2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4	26.8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	1.56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2	0.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11.25	3,011.25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00	69.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69.00	6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6.68	86.6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86.68	86.68
21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55.57	2,855.57
211	98	03	“三北”工程建设	2,855.57	2,855.57
213			农林水支出	1,057.59	375.5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57.59	375.59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54.72	354.72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0.87	20.87
213	02	21	产业化管理	283.50	283.5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8.50	39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1	40.3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1	40.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31	40.3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4	2.64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2.64	2.64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4	2.6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3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35.6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77.8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4	26.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00	11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71.59	571.5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1	40.3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835.61	支出总计	835.61	835.6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835.61	52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77.8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7	77.8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1	49.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96	2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4	26.8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4	26.8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	1.56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2	0.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00	119.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00	69.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69.00	6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1.59	375.5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71.59	375.59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54.72	354.72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0.87	20.8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96.00	19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31	40.3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0.31	40.3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31	40.3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520.61	464.27	56.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21	458.21	
301	01	基本工资	130.14	130.14	
301	02	津贴补贴	111.59	111.59	
301	03	奖金	65.97	65.97	
301	07	绩效工资	6.60	6.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1	49.9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4.96	24.9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6	24.9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	1.5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0.31	40.3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	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4		56.34
302	01	办公费	5.65		5.65
302	02	印刷费	1.20		1.20
302	05	水费	1.75		1.75
302	06	电费	3.50		3.50
302	07	邮电费	5.26		5.26
302	08	取暖费	9.59		9.5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98		0.98
302	11	差旅费	1.98		1.98
302	13	维修（护）费	0.98		0.98
302	26	劳务费	0.80		0.80
302	28	工会经费	5.91		5.91
302	29	福利费	5.32		5.3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		3.7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5		9.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	6.06	
303	02	退休费	3.00	3.00	
303	09	奖励金	2.75	2.7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0.3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15.00		315.00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315.00		315.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00		119.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69.00		69.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昌州财建〔2024〕13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野生动物救护及疫源疫病监测防控项目）	69.00		69.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0.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昌州财建〔2024〕13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保护管护支持保障-地州市本级管护质量监督检查费用）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6.00		196.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96.00		196.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171.00		171.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违法占用草原案件查办相关工作经费	25.00		2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3.78	3.7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78	3.7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78	3.7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3,380.88	3,380.88			3,380.88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3,380.88	3,380.88			3,380.88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 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1.68	1.68			1.68				
昌州财建〔2023〕136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35.00	35.00			35.00				
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先进单位奖励金	2.64	2.64			2.64				
特定目标 2510019B	2.50	2.50			2.50				
特定目标 8010001H	2,855.57	2,855.57			2,855.57				
2024 年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83.50	283.50			283.50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	200.00	200.00			20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216.4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收入预算 4,216.4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16.61 万元，占 17.00%，比上年预算增加 79.37 万元，增长 12.46%，主要原因是 1、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2、部门预算中项目支出资金较上年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19.00 万元，占 2.82%，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0 万元，下降 12.5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380.88 万元，占 80.18%，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6.80 万元，增长 459.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中央项目资金结转较上年增加。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1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非财政拨款结转项目实施完成，资金支付完毕。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4,216.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20.61 万元，占 12.35%，比上年预算增加 36.88 万元，增长 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较 2024 年增加。

项目支出 3,695.88 万元，占 87.65%，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2.15 万元，增长 271.9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中央项目资金结转、州本级项目支出均较上年有所增加。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5.6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5.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6.8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19.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69 万元；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571.59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0.3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合计 835.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20.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88 万元，增长 7.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较 2024 年增加。

项目支出 31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49 万元，增长 8.8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财政项目、州本级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7.87 万元，占 9.32%。

2、卫生健康支出（类）26.84 万元，占 3.21%。

3、节能环保支出（类）119.00 万元，占 14.24%。

4、农林水支出（类）571.59 万元，占 68.40%。

5、住房保障支出（类）40.31 万元，占 4.8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3.45%,主要原因是退休费增加，缴费基数较上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9.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9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 万元，增长 7.7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6 万元，增长 0.6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1万元，增长7.5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0.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3.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6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9.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新增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目69万元。

9、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6.00万元，下降63.24%，主要原因是2025年森林管护项目资金预算50万元，较上年预算136万元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354.7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4万元，增长1.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预算未安排，较上年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5年预算数为20.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8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州森林草原防火中心，事业编制6名，未独立核算。预算较上年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9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49万元，增长32.87%，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40.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5万元，增长9.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基数增加，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20.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4.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6.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5〕1号《关于批复昌吉州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资金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17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物业管理费 28.94 万元，委托业务费 35 万元，办公费 15.09 万元，检查验收费 91.9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0 日

（二）项目名称：违法占用草原案件查办相关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5〕1号《关于批复昌吉州本级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资金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2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案件司法鉴定报告、价值评估、恢复方案编制费 13 万元，案件执行费和律师费 10 万元，破产清算办理后续事宜支出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

（三）项目名称：野生动物救护及疫源疫病监测防控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建〔2024〕130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资金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6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购置 53.53 万元，委托业务费 7 万元，宣传物资 5.4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

（四）项目名称：森林保护管护支持保障-地州市本级管护质量监督检查费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建〔2024〕130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资金预算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5 万元，检查验收费用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车辆购置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5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3,380.8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380.8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1.68 万元,主要用于:整合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结转资金 35.00 万元,共计 36.68 万元,修建防火瞭望塔 1 座。

2. 2024 年州级预算内前期费(第二批)2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三北”造林攻坚战项目前期规划编制费用。

3. 2024 年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83.50 万元,主要用于:葡萄酒产区推广、参展;产区葡萄酒展示及外销平台建设;开展专业技能、技术经营管理等相关培训。

4. 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先进单位奖励金 2.6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森林草原防火服务指导,购置森林草原防火外业工作操作台。

5. 昌州财建〔2023〕136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35.00 万元,主要用于:整合 2023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结转资金 1.68 万元,共计 36.68 万元,修建防火瞭望塔 1 座。

6. 特定目标 2510019B 2.5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7. 特定目标 8010001H 2,855.57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4 万元,增长 5.7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127.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7.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38 万元。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7.7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7.7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747.93 平方米，价值 658.47 万元。

2. 车辆 11 辆，价值 374.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103.6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8 辆，价值 271.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6.7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911.83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216.4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15.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联系人		金雷	联系电话	18999551309	
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州党委、政府中心工作，持续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治理。坚持规划先行，系统谋划可落地项目，依托项目推动林草事业快速发展；抓实林长制，完善健全生态保护机制体系，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林草有害生物综合防治，通过高水平应急防控管理保障生态屏障安全；围绕落实林权责任、完善基础设施，创新突破林业生态、经济同步发展瓶颈，推动防护林建管机制改革；引导种苗花卉、特色林果、葡萄酒产业与文旅产业多元融合发展，推进林草生态、产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011.25	
			本级安排	1,205.2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昌吉州“三北”工程攻坚战	>=1 项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数量指标	战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减灾服务指导	>=2 次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数量指标	完成全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次数	>=2 次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国土绿化、林草资源保护宣传活动	>=1 次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数量指标	完成国家公益林、天然林保护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评审等前期工作	>=2 项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5
	数量指标	开展 2025 年度全州林长制工作服务指导	>=2 次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数量指标	报审《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2024-2030 年）	>=1 项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0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合格率	>=90%	2025 年林草重点任务目标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管护支持保障-地州市本级管护质量监督检查费用）				项目负责人	马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2024〕130号）文件附带的区域目标表，结合昌吉州实际情况，2025 年该项目计划完成全州国家级公益林（国有林）管护面积 1314.63 万亩，管护质量检查合格率 95%以上。通过项目实施，提供就业岗位，增加农牧民收入，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效果明显，提升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水平，公益林区职工满意率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1314.63 万亩	计划标准	1314.63 万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管护质量检查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 15 日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35 万元	计划标准	79.5 万元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检查验收费用	<=15 万元	计划标准	21.5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14 人	计划标准	14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增加农牧民收入，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效果明显	明显	计划标准	明显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区职工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野生动物救护及疫源疫病监测防控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9.00	其中：财政拨款	6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2024〕130号）文件附带的区域目标表，结合昌吉州实际情况，2025 年该项目计划完成国家级疫源疫病监测站 2 个，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任务 1 个，陆生野生动物疫病监测防控覆盖率 90%以上，伤病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率 90%以上，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全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能力，保障全州生物多样性稳定作用显著，项目区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疫源疫病监测站点个数	>=2 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任务	>=1 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陆生野生动物疫病监测防控覆盖率	> =9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伤病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率	>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前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购置	< =53.53 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交通费用	<=3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传物资	< =5.47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7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全州生物多样性稳定	显著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邓策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该项目计划开展物业服务，委托第三方开展历年林业和草原重点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清查核资、对“十四五”以来人工造林开展林相调查，业务活动保障，检查验收等工作，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办公人员数量不少于 70 人，办公用品政府采购率 100%，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5%以上，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机关运行效能，保障运行能力有所提升，森林草原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70人	计划标准	70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查验收费	<=91.97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费	<=15.09万元	计划标准	5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物业管理费	<=28.94万元	计划标准	21.56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35万元	计划标准	4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运行能力有所提升	显著	计划标准	显著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机关运行效能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违法占用草原案件查办相关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计划进行 2025 年度昌吉州违法占用草原案件查办的相关工作。案件处理数量不少于 7 个，州级核验次数不少于 4 次，现场督促指导次数不少于 6 次，恢复草原植被验收合格率 95%以上，通过项目实施，维护农牧民权益，确保草原可持续利用提升，牧区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处理数量	>=7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州级核验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场督促指导次数	>=6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恢复草原植被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15日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石汗阔勒牧场案件司法鉴定报告、价值评估、恢复方案编制费	<=13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违法占用草原调解案件执行费和律师费	<=10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阜东混凝土公司破产清算办理后续事宜支出	<=2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农牧民权益，确保草原可持续利用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牧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5年2月14日